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宏锂电”、“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对天宏锂电本次关联交易进行核查，具体核查意见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服务	550,000.00	257,060.00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550,000.00	257,060.00	

#####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 长兴春能电子商务服务站

名称：长兴春能电子商务服务站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虹星桥镇西南村木桥自然村 70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虹星桥镇西南村木桥自然村 70 号

企业类型：个体工商户

法定代表人：魏安兴

实际控制人：魏安兴

主营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玩具及动漫衍生产品批发；户外用品零售；家用电器批发；日用百货批发；母婴用品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化妆品批发；建筑材料批发；卫生洁具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批发；机械设备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箱包零售；家具销售；灯具零售；肥料批发；农膜、农具批发；五金交电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零售；针纺织品批发。

交易内容：购买工作服、监控、电脑等商品

交易金额：2022年交易金额 24.25 万元，预计 2023 年交易金额 35.00 万元。

关联关系：长兴春能电子商务服务站实际控制人为魏安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及总经理都伟云先生近亲属。

## 2.长兴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名称：长兴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紫金大厦 2201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紫金大厦 220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徐胜龙

实际控制人：徐胜龙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餐饮、住宿、洗浴、棋牌、足浴、茶座、展览展示服务；酒店管理，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前置许可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食品、日用杂货、鲜花、工艺品（除文物、古玩、字画、邮品）、初级食用农产品、纺织原料（除棉、茧）、金属材料（除贵、稀及放射性金属外）、五

金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自有房屋租赁；计算机软件研发；生态农业开发。

交易内容：购买餐饮住宿服务

交易金额：2022 年交易金额 1.46 万元，预计 2023 年交易金额 20.00 万元。

关联关系：长兴紫金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胜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及副总经理周新芳先生近亲属。

##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关联交易基于真实自有业务的需要，其定价根据市场定价为原则，双方协商定价，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交易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定价公允性

成交价格将由交易双方根据交易发生时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 三、关联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在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与各关联方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范围，能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都伟云、周新芳、周志伟、钱旭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志国、凌国强、都永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有助于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且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天宏锂电本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预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风险。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岳腾飞

\_\_\_\_\_

王佳伟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